



国环评乙字第
1959 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年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蚌埠华奥试剂防疫制品有限公司

江苏久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和建议——给出建设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项目				
建设单位	蚌埠华奥试剂防疫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群	联系人	殷宇明		
通讯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				
联系电话	13305520004	传真	0552-4039289	邮政编码	233300
建设地点	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淮上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	项目编码	2018-340311-26-03-027974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689] 其他日用化学品制造		
建筑面积 (平方米)	791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5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3.2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6.4%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蚌埠华奥试剂防疫制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消毒剂生产。根据市场需求，企业投资 50 万元，在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租赁安徽永泰机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厂房用于生产，建筑面积约 791m²，购置原料罐、搅拌罐、成品罐、液体泵等相关生产设备，建设年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生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的生产能力。

项目已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经淮上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编码：2018-340311-26-03-027974）。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八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令第 44 号）中第十五类第 39 条日用化学品制造中的单纯混合或分装的，所以建设项目的评价类型为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在此基础上，蚌埠华奥试剂防疫制品有限公司特委托本单位编制“年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安排有关环评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对项目所处区域的自然环境进行了调查，在此基础上完成了本项目的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交由建设单位上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查批复。

2、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及投资总额

项目名称：年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项目；

建设单位：蚌埠华奥试剂防疫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32°57'59.47"N，117°18'59.68"E）；

投资总额：50 万元；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租赁厂房建筑面积 791m²，购置原料罐、搅拌罐、成品罐、液体泵等相关生产设备，通过混合搅拌、分装等工序加工生产 84 消毒液；项目建成后可年加工生产 84 消毒液 50 万瓶。

劳动定员及工作时间：本项目劳动定员 4 人，无食宿，实行单班白班制，日工作时间 8h，年工作时间 285 天。

工程内容和建设规模

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布设全套生产线，包括原料罐、搅拌罐、成品罐等	1 层，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约 791 m ² ，可年产 84 消毒液 2 万套
辅助工程	办公区	职工日常办公	建筑面积约 100 m ² ，位于生产厂房东南侧
	卫生间	--	位于办公区南侧
储运工程	原料库	存放原料	位于厂房南侧中部
	成品库	存放成品	位于厂房东北侧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电网供电	约 15000 度/年
	供水	自来水	约 227t/a
	排水	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	约 45.6t/a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化粪池+雨污管网	
	废气处理	生产过程产生的氯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厂房安装排气扇	
	噪声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等	
	固废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垃圾桶	

3、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自来水用量为 227t/a，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排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总排水量为 45.6t/a

(2) 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约为 15000 度/年，由市政电网供电。

(3) 储运工程

本项目生产厂房设原料库和成品库，具体位置划分详见附图 3。

4、产品方案

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年加工生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详见表 1-2：

表 1-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规格	产量
84 消毒液	日用化学品	500ml/瓶	50 万瓶/年

5、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3,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1-4,主要能源消耗见表 1-5。

表 1-3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品名	规格	年平均用量	材质	设计最大储量	储存周期	包装方式	储存场所
1	次氯酸钠溶液	有效氯含量 10-13%	80t	液态	10t	35 天	灌装	原料库

表 1-4 项目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分子式	主要理化性质
次氯酸钠溶液	NaClO	无色至浅黄绿色液体，有氯气臭味，水溶液会产生游离氧，显示强的氧化、漂白、杀菌作用，性质不稳定，易分解释放出氯气，溶液具有轻腐蚀性

表 1-5 建设项目主要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主要能源	年平均用量	来源
1	水	227t	市政供水管网
2	电	20000 度	市政供电线路

6、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项目生产使用设备情况详见下表。

表 1-6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套）
1	原料罐	容积 2t	5
2	搅拌罐	容积 1t	1
3	产品罐	容积 2t	2

4	电动色带打码机	YCJT-20-4	1
5	液体泵	/	2
6	搅拌机	/	1
7	灌装线	/	1

7、厂区总平面布置

企业租赁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厂房用于生产办公。厂房东南侧为办公区，东北侧为成品库和化验室，北侧中部为生产区，南侧中部为原料库，详见附图 3 项目厂房平面布置图。

8、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概况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厂房，项目所在地东侧为蚌埠凯盛服饰有限公司，南侧为安徽省永泰机械实业科技有限公司，西侧为荣强压缩机，北侧为福沃特车轮。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概况详见附图 1、附图 2。

9、建设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C2689] 其他日用化学品制造项目。依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订版），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 号）第十三条规定：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为允许类。根据《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且本项目已由淮上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予以备案（项目编码：2018-340311-26-03-027974），详见附件 2。根据《安徽蚌埠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所在地蚌埠工业园产业发展的重点方向是汽车零部件、机械制造、电子、医药、纺织及农副产品深加工等行业，限制高耗水项目，禁止污染严重的三类工业项目，本项目属于其他日用化学品制造项目中单纯混合分装的，不属于产业园限制和禁止的项目，符合产业园产业定位。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蚌埠工业园，不在《安徽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所列安徽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 6 个县城内，项目建设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10、“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红线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蚌埠工业园，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选址不违背生态红线的管理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①大气环境

根据蚌埠市监测站监测数据，本项目所在区域 SO₂、NO₂、PM₁₀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该地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②水环境

根据蚌埠市环境监测站监测数据，淮河蚌埠段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水质状况良好。

③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要求，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日用化学品制造，项目耗能主要为电、水，均由园区公用工程供给，生产不用水，单位产品耗电量较小，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高耗水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负面清单

本项目为日用化学品制造，不在安徽蚌埠工业园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之列，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11、规划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根据项目房地产权证（蚌埠字第 2015030047 号）（详见附件 4），项目用地类型为工业用地，符合蚌埠市用地规划。

本项目为其他日用化学品制造项目，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淮河，排放总量纳入本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管理，排放达标，不在淮河增加新的排放口，不属于《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暂行条例》中禁止新建的制革、化工、印染、电镀、酿造等污染严重的小型企业。

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与建设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租赁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已建厂房进行生产，根据现场踏勘结果，项目设备尚未进厂，与本项目相关的原有污染状况不明显。

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厂址周边无特殊保护物种、名胜古迹和自然保护区等。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蚌埠市地处安徽省北部，津浦线与淮河交汇处。地理座标为东经 117°12′~117°31′，北纬 32°49′~33°01′。现辖龙子湖区、蚌山区、禹会区、淮上区四区和怀远、固镇、五河三县，总面积 5917km²，总人口 330 万人，其中市区面积 601.5km²，市区人口 87.45 万人。淮河从市区北侧通过，京沪铁路、淮南铁路在本市交汇；公路四通八达，水路交通极为方便。

淮上区位于蚌埠市区北部、淮河以北，成立于 2004 年 3 月，东与固镇县的王庄镇接壤，北与固镇县的新马桥镇毗邻，西与怀远县魏庄镇和五岔镇相连，南以淮河为界，与龙子湖区、蚌山区、禹会区隔河相望。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厂房，具体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2、地质、地形、地貌

蚌埠市地貌以平原为主，南部地区有少量丘陵和低谷。地貌主要分布平原、丘陵和湖泊 3 种。地基各土层的形成时代及成因类型自上而下简述为：全新世人工填土层、晚更新世河流冲积层、下伏晚太古代岩浆岩经区域变质形成的花岗岩麻岩。

3、气候、气象

蚌埠市处于北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和北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区的过渡地带，季风气候显著，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适中，无霜期较长，年平均达 217 天。气温：历年平均气温为 15.1℃，极端最高气温 43.7℃，极端最低气温-19.4℃，最冷月平均气温 1℃，最热月平均气温 28.1℃。降水：历年平均降雨量 905.4mm，月最大降雨量 45.6.7mm，年平均降水日数为 105 天，最长连续降雨日是 13 天。雨量较为集中，冬季降雨量较少，大部分雨量集中在夏、春两季。风向、风速：全年主导风向为 ENE，频率为 12%；历年平均风速 2.73m/s，最大风速 35.4m/s，基本风压值 0.35KN/m²。

4、水文

区内地表水均属淮河水系，主要有淮河一级支流北淝河及其它小型河沟天河、八里沟、龙子河、席家沟、八里沟、张公山大塘等。除北淝河外，其余小型河沟均为河湖结

合型，河道短，支流量小，干旱年份常出现断流。淮河流域由淮河与泗、沂、沭河两大水系组成。淮河干流源于河南省桐柏山北麓，流经豫、皖至江苏扬州三江营入长江，全长 1000 km，总落差 196 米。豫皖两省交界的洪河口以上为上游，长 360km，流域面积 3 万 km²，比降 0.5%；洪河口至洪泽湖出口处的三河闸为中游，长 490km，流域面积 16 万 km²；洪泽湖以下为下游，面积 3 万 km²，入江水道长 150km。淮河中上游流域有面积大于 1000km²的一级支流 21 条，其中大于 2000km²的有 16 条。淮河干流全长 1000km，流域面积 1883km²，其中下游横贯安徽省北部。淮河蚌埠市区段上起蚌埠闸，下到临淮关，全长 39.8km，正常水位时河宽约 400m，市区河段上游建有蚌埠闸、船闸、分洪道，蚌埠闸蓄水位 17.5m，死水位 15.5m；据统计，蚌埠闸自 1961 年投入运行以来，连续关闸在两个月以上的就有五次，三个月以上的有六次，全年关闸天数最多达 218 天。淮河蚌埠段历年最高水位 22.18m，最低水位 10.3m，平均水位 12.15m；多年平均流量 852m³/s，最大年平均流量 2940m³/s，最小年平均流量 85.2m³/s，最大流量 11600m³/s，最小流量以关闸时渗漏量和船闸泄水量计为 12.4m³/s；流速一般在 0.07~0.7m/s 之间，平均流速为 0.45m/s 左右。

5、植被

该区地处暖带落叶阔叶林及热带落叶和常绿阔叶混交林的过渡地带。主要植被属暖温带，境内主要是人工林，主要物种有黑松、马尾松和刺槐，沿淮堤两岸设有防护林，以榆、柳为主。市区以杨树、法梧、雪松为主。常见乔木 140 种，灌木 70 多种，中草药 600 多种。农田旱作物以麦、豆为主，水作物以水稻为主。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项目为二氧化硫（SO₂）、氯气（PM₁₀）、二氧化氮（NO₂）六项。监测点位为工人疗养院、百货大楼、二水厂、蚌埠学院、淮上区政府和高新区六个监测点。

根据蚌埠市环境质量月报（2018年10月），2018年10月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31天。空气质量状况为良的天数23天，空气质量状况为轻度污染的天数为7天，空气质量状况为中度污染的天数为1天。

2、水环境质量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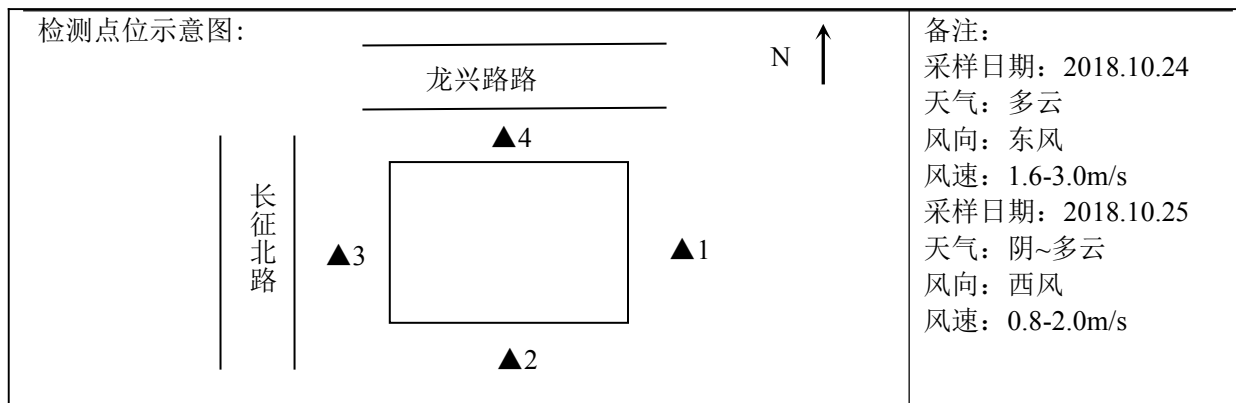
本项目污水最终排入淮河。淮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标准。根据蚌埠市环境监测站《蚌埠市环境质量月报（2018年10月）》，淮河干流入境断面（蚌埠闸上断面）：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水质状况良好。淮河干流出境断面（沫河口断面）：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水质状况良好。

3、声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856号，根据合肥海正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10月24日-25日对各厂界噪声的监测数据，监测值如表3-1。

表3-1 项目各厂界噪声监测值 单位：dB（A）

样品类别：环境噪声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夜间 Leq
噪声	▲1 东场界	2018.10.24	53.2	43.1
		2018.10.25	53.6	43.4
	▲2 南场界	2018.10.24	52.4	42.3
		2018.10.25	52.5	41.9
	▲3 西场界	2018.10.24	52.1	42.7
		2018.10.25	52.6	43.2
	▲4 北场界	2018.10.24	53.3	42.4
		2018.10.25	53.6	42.8



监测结果表明, 本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声环境质量良好。

环境敏感点及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总体上不因本项目的实施而改变区域环境现有功能, 具体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 3-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m)	规模(人)	环境功能
环境空气	淮滨新村	E	440	约 5000 户 /175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地面水	淮河蚌埠段	S	1500	大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中Ⅲ类
声环境	厂界外 1m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5-2008) 3 类

四、评价适用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

环境 质量 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中 SO ₂ 、NO ₂ 、TSP、PM ₁₀ 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μg/m ³		
			1 小时平均	500μg/m ³		
	NO ₂		年平均	40μg/m ³		
			24 小时平均	80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TSP		年平均	200μg/m ³			
		24 小时平均	300μg/m ³			
颗粒物 (粒径小于等于 10μm)		年平均	70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μg/m ³			
2、水环境质量标准						
淮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SS 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 63-94）中三级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除 pH 外为 mg/L						
类	pH	COD	氨氮	TP	SS	
III	6~9	≤20	≤1.0	≤0.2	30	
依据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 63-94）中三级标准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详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单位:dB (A)						
类别	昼间（06-22 时）	夜间（22-06 时）	项目			
3 类	65	55	项目所在地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次氯酸钠溶液分解产生的氯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详见下表：

表 4-4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氯气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40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至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淮河。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4-5。

表 4-5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pH（无量纲），其他 mg/L

项目	pH	COD	SS	氨氮	TP
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300	180	30	4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5 (8) *	0.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见表 4-6。

表 4-6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
厂界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4、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厂内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2-2001）以及环保部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生活垃圾排放及管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57 号《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无。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不需要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施工期工程分析:

本项目租赁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主要产生设备安装调试噪声，设备安装调试噪声随间歇产生，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营运期工程分析: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 84 消毒液，详见工艺流程简述，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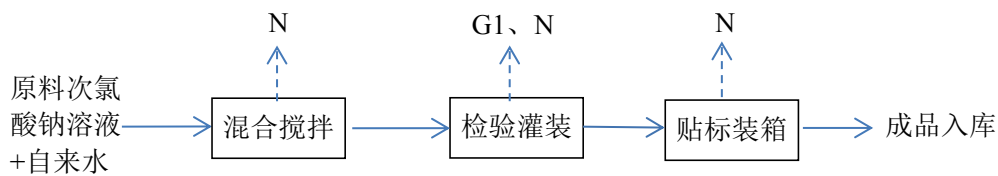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混合搅拌：将原料次氯酸钠溶液和自来水通过液体泵送入搅拌罐进行混合搅拌，项目使用的搅拌罐为密封罐，搅拌过程无气体泄漏，次氯酸钠分解产生的氯气不会外泄，此过程主要产生设备噪声（N）；

②检验灌装：搅拌后混合液送入产品罐，在产品罐取样检验，检验合格后开始灌装，此过程主要由次氯酸钠分解产生氯气（G1）并伴随设备噪声（N）；

③贴标装箱：灌装后产品进行贴标签和装箱，最终即为成品入库存放等待运输，此过程无明显污染。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次氯酸钠分解产生的氯气。

①氯气

项目使用的原料次氯酸钠性质不稳定，常温下易分解释放出氯气，项目使用的搅拌罐为密封罐，搅拌过程无气体泄漏，次氯酸钠分解产生的氯气不会外泄；项目原料整罐购入，直接接入液体泵，无卸料过程，氯气释放过程主要在灌装阶段，类比同类项目《贵州鑫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消毒剂及卫生制品 8792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次氯酸钠溶液生产消毒液时氯气产生量为次氯酸钠溶液中有效氯成分的 1%，本项目原

料有效氯含量 10~13%，本次评价按 13%计算，则项目氯气产生量为 0.0104t/a，直接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车间安装排气扇加强通风，排放速率为 0.0046kg/h。

表 5-1 项目废气无组织产排情况一览表

项目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治理措施	面源面积 (m ²)
氯气	0.0046	0.0104	0.0046	0.0104	无	791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用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①生活污水

企业劳动定员为 4 人，年工作天数 285 天，无食宿，根据《安徽省行业用水定额》(DB 34/T 679-2014)，工业企业员工用水量按照每人每天消耗水 50L 计算，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2t/d (57t/a)，产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6t/d (45.6t/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及其浓度分别为 COD 300mg/L、氨氮 25mg/L、总磷 4mg/L、SS 200mg/L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进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淮河。

②生产用水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产品中添加的自来水，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项目所有罐体、管线均不需要清洗，生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总计需要添加自来水 170t/a，全部进入产品。

项目详细污水产排情况一览见下表：

表 5-2 项目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种类	产排情况	污染物种类			
		COD	SS	氨氮	总磷
生活污水 45.6t/a	产生浓度 (mg/L)	300	200	25	4
	经化粪池处理后浓度 (mg/L)	280	180	25	4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量 (t/a)	0.013	0.0082	0.0011	0.00018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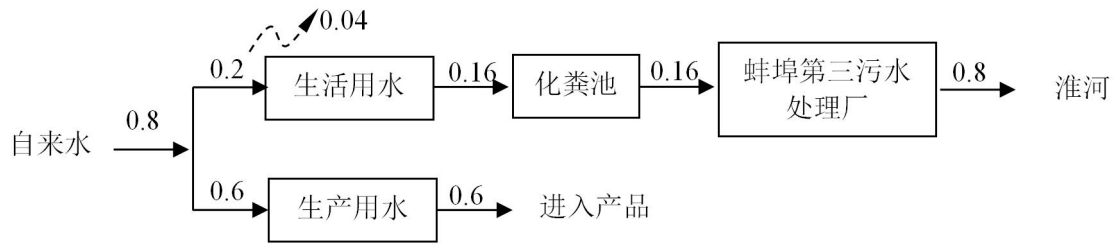


图 5-2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d）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声级约在 70-90dB(A)，主要噪声设备及其噪声声级见下表。

表 5-3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及其噪声声级

序号	设备名称	1m 处工作声级 dB(A)	数量 (台)	位置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降噪措施	隔声设计量 dB(A)
1	液体泵	80	2	生产厂房	6	减振、厂房隔声	20
2	搅拌泵	80	1		8		20
3	电动色带打码机	70	1		10		20
4	灌装线	90	1		11		20

4、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弃原料罐和员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使用的原料次氯酸钠不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04)附录 A 所列危险物质表中，也不在《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所列危险化学品列表中，次氯酸钠溶液具有弱腐蚀性，但不满足《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腐蚀性鉴别》(GB5085.1-2007)中腐蚀性危险废物的鉴别标准，因此不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废弃原料罐产生量为 40 个/a，由原料供应单位回收；

企业劳动定员 4 人，年工作 285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则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57t/a，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详见下表。

表 5-4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估算产生量
1	废原料罐	一般工业固废	生产	固	塑料	根据《国家	86	/	40 个/a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	生活、办公废品等	《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鉴别	99	/	0.57t/a
---	------	------	-------	---	----------	-------------------	----	---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灌装工序	无组织氯气	0.0046kg/h	0.0104kg/a	0.0046kg/h	0.0104kg/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45.6 t/a	COD	300 mg/L	0.014 t/a	280 mg/L	0.013 t/a
		SS	200 mg/L	0.0091 t/a	180 mg/L	0.0082 t/a
		氨氮	25 mg/L	0.0011 t/a	25 mg/L	0.0011 t/a
		TP	4 mg/L	0.00018 t/a	4 mg/L	0.00018 t/a
固体废物	生产厂房	废原料罐	40 个/a		原料供应厂家回收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0.57t/a		设置垃圾桶若干，环卫清运	
噪声	<p>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声级约在 70-90dB(A)，经设备减振、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项目设备噪声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p>					
其它	无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p>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赁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调试，主要产生设备安装调试噪声，设备安装调试噪声随间歇产生，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次氯酸钠分解产生的氯气，直接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车间安装排气扇加强通风。根据工程分析核算，项目氯气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04t/a，排放速率为 0.0046kg/h。

(1) 项目废气排放影响预测分析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附录 A 中估算模式进行计算，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最大落地浓度计算结果如下：

表 7-1 无组织排放面源源参数调查清单

污染物类别	源强	排放高度	面源面积	评价标准
氯气（次氯酸钠分解产生的氯气）	0.0046kg/h	8	791m ²	0.1mg/m ³

表 7-2 无组织排放最大落地浓度计算结果

距离（m）	氯气	
	浓度 mg/m ³	占标率（%）
10	0.0001937	0.19
85	0.002197	2.20
100	0.002111	2.11
200	0.002081	2.08
300	0.001958	1.96
400	0.001858	1.86
500	0.001592	1.59
600	0.001334	1.33
700	0.001119	1.12
800	0.0009527	0.95
900	0.0008213	0.82
1000	0.0007145	0.71
1100	0.0006303	0.63
1200	0.0005613	0.56
1300	0.000503	0.50
1400	0.000454	0.45

1500	0.0004124	0.41
1600	0.0003767	0.38
1700	0.0003459	0.35
1800	0.000319	0.32
1900	0.0002953	0.30
2000	0.0002742	0.27
2100	0.0002564	0.26
2200	0.0002405	0.24
2300	0.0002261	0.23
2400	0.0002132	0.21
2500	0.0002015	0.20

根据影响分析预测内容可知，项目运营期氯气无组织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为 2.20%（85m），低于 10%，因此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2）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大气防护距离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推荐模式计算各无组织排放源的大气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及结果见下表。

表 7-3 大气防护距离计算参数与结果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面源有效高度(m)	面源面积(m ²)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评价标准(mg/m ³)	计算结果(m)
生产厂房	氯气	8	791	0.0046	0.1	无超标点

经计算，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3）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按照《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中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控制与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的制定方法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 \cdot L^C + 0.25r^2)^{0.05} \cdot L^D$$

式中：C_m—标准浓度限值；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面积 S（m²）计算，r=（S/π）^{1/2}；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

经计算，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卫生防护距离计算所用参数取值及结果见下表。

表 7-4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平均风速	A	B	C	D	C _m (mg/m ³)	S (m ²)	Q _c (kg/h)	L (m)
生产厂房	氯气	3.4 m/s	470	0.021	1.85	0.84	0.1	791	0.0046	3.29

注：*取自《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中参考值

按照《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以内时，级差为 50m；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的工业企业，按 Q_c/C_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卫生防护距离，综上，本项目环境防护距离为以生产厂房边界为起始边界形成的 50m 包络线图，详见附图 2 项目周边状况简图。

根据现场踏勘结果，本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目标，本项目建成后，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排入淮河。项目废水排放浓度与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对比见下表：

表 7-5 项目废水排放浓度与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对比表

项目	pH (无量纲)	COD (mg/L)	SS (mg/L)	NH ₃ -N (mg/L)	TP (mg/L)
混合污水	6~9	280	180	25	4
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6~9	300	180	30	4

本项目排水水质符合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现阶段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为 25000t/d，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0.16t/d，排放量约占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规模的 0.00064%，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余量能够满足接纳本项目废水。

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废水处理工艺，采用水解酸化+改良剂 SBR+深度水处理，尾水能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

根据《蚌埠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中心城区污水规划图》，项目所在地位于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范围内，项目所在工业园地下污水管网已铺设完毕。

综上所述可知：本项目处于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之内，废水无论是从水

量、水质还是从接纳废水余量分析，接入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都是可行的。

综上，本项目废水的排放对地表水淮河的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声级约在 70-90dB (A)，源强见表 5-2。

根据噪声源和环境特征，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推荐方法和模式预测噪声源对厂界声环境质量的影响。

① 厂界噪声预测模式

$$A、L_A(r)=L_{aref}(r_0)-(A_{div}+A_{bar}+A_{atm}+A_{exc})$$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m 处的 A 声压级；

$L_{aref}(r_0)$ —参考位置 r_0 m 处的 A 声压级；

A_{div} —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 A 声压级衰减量；

A_{bar} —声屏障引起的 A 声压级的衰减量；

A_{atm} —空气吸收引起的 A 声压级衰减量；

A_{exc} —附加衰减量。

B、几何发散

对于室内声源，计算 k 个声源在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1 = 10 \lg \left(\sum_{i=1}^k 10^{0.1L_i} \right)$$

然后，计算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2 ： $L_2=L_1-(TL+6)$

式中： TL —围护结构的传声损失，把围护结构当作等效室外声源处理。

C、遮挡物和降噪措施引起的衰减

D、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按下式计算： $A_{atm}=a(r-r_0)/100$

式中：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m)；

r_0 —参考点距声源的距离 (m)；

a —每 100 m 空气吸收系数。当 $(r-r_0) < 200$ m 时，近似为零，所以预测时可忽略不计。

E、附加衰减

附加衰减包括声波传播过程中由于云雾、湿度梯度、风及地面效应引起的声能量衰

减，本次评价中忽略不计。

②预测程序

A、选择一个坐标系，确定各噪声源位置和预测点位置；

B、根据已获得的声源参数和声波到预测点的传播条件，计算出各声源单独作用在预测点时产生的 A 声压级 L_i ；

C、把 N 个声源单独对某预测点产生的声压级值按下式叠加，得该预测点的声压级

值 L_A :
$$L_A = 10\lg\left(\sum_{i=1}^n 10^{0.1L_i}\right)$$

③预测结果与分析

在建设项目的平面图上，将东、南、西、北厂界及附近敏感点作为关心点，本项目机械设备均安装减震垫，窗户均采用双层中空玻璃，项目生产时关闭门窗，综合隔声效果约 20dB (A)，考虑噪声距离衰减、合理布局等措施，预测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影响情况，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7-6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 (A))

关心点	噪声源	单台噪声值	叠加噪声值	隔声消声	噪声源离关心点距离(m)	距离衰减	影响值	贡献值
东厂界	液体泵	80	83.01	20	13	22.28	30.73	39.38
	搅拌泵	80	80.00	20	15	23.52	26.48	
	电动色带打码机	70	70.00	20	10	20.00	20.00	
	灌装线	90	90.00	20	12	21.58	38.42	
南厂界	液体泵	80	83.01	20	18	25.11	27.90	37.32
	搅拌泵	80	80.00	20	18	25.11	24.89	
	电动色带打码机	70	70.00	20	20	26.02	13.98	
	灌装线	90	90.00	20	15	23.52	36.48	
西厂界	液体泵	80	83.01	20	13	22.28	30.73	39.34
	搅拌泵	80	80.00	20	15	23.52	26.48	
	电动色带打码机	70	70.00	20	20	26.02	13.98	
	灌装线	90	90.00	20	12	21.58	38.42	
北厂界	液体泵	80	83.01	20	6	15.56	37.45	41.90
	搅拌泵	80	80.00	20	8	18.06	31.94	
	电动色带打码机	70	70.00	20	10	20.00	20.00	
	灌装线	90	90.00	20	11	20.83	39.17	
蚌埠工业园管委会	液体泵	80	83.01	20	92	39.28	13.73	22.02
	搅拌泵	80	80.00	20	95	39.55	10.45	
	电动色带打码机	70	70.00	20	90	39.08	0.92	

	灌装线	90	90.00	20	90	39.08	20.92	
--	-----	----	-------	----	----	-------	-------	--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由上表可知，项目噪声对厂界四周的贡献值在 37.32-41.90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昼间 65dB (A))；对敏感点蚌埠工业园管委会的贡献值为 22.02 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昼间 60dB (A))，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为进一步减少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本评价提出下述噪声防治建议：

- ①加强对现有降噪措施的管理，保证降噪措施正常运行；
- ②加强设备的维护与日常保养，使之正常运转，特别是对高噪声设备须经常定期的进行检修。

经上述噪声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不会改变区域声环境现状功能。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见下表。

表 7-7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类别	产生量	利用处置方式
1	废原料罐	生产	一般工业固废	40 个/a	原料供应厂家回收
2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0.57t/a	环卫清运

项目废原料罐体积较大，产生数量较少，在补充原料时直接由换料供应厂家清运回收，不需要设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桶，由园区环卫统一清运。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针对企业生产过程中原料贮存输送过程，采取合理有效的工程措施可防止污染物对地下水的污染。本项目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有原料罐、搅拌罐、成品罐等罐体泄漏下渗对地下水造成的污染。

正常情况下，地下水的污染主要是由于污染物迁移穿过包气带进入含水层造成。若罐体发生渗漏，污染物不会很快穿过包气带进入浅层地下水，对浅层地下水的污染较小；通过水文地质条件分析，区内承压含水组顶板为分布比较稳定且厚度较大的淤泥质粘砂土隔水层，所以垂直渗入补给条件较差，与浅层地下水水利联系不密切。因此，深层地下水受到项目下渗污水污染影响更小。尽管如此，拟建项目仍存在造成地下水污染的可能性，且地下水一旦受污染其发现和治理难度都非常难，为了更好的保护地下水资源，

将拟建项目对地下水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建议采取相关措施。

(1) 源头控制：新建项目各处管道等必须采取防渗措施，杜绝输送过程渗漏下渗的通道。另外，应加强罐体等设备的检查管理，杜绝污水“跑、冒、滴、漏”。接口处要定期检查以免漏水。

(2) 末端控制：分区防控。主要包括厂内罐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罐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泄漏物渗入地下，并把滞留在地面的泄漏物收集起来集中处理，从而避免对地下水的污染。结合项目各生产设备、贮存等因素，根据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对全厂进行分区防控，全厂分区防渗区划见表 7-11：

表 7-8 本项目分区防渗方案及防渗措施表

序号	防治分区	分区位置	防渗要求
1	重点防渗区	罐区地面	地面基础防渗和构筑物防渗等级达到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2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	地面基础防渗和构筑物防渗等级达到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相当于不小于 1.5m 厚的粘土防护层

6、环境风险分析

(1) 风险识别

项目运营过程中的安全事故或其他的一些突发性事故会导致环境风险物质泄漏到环境中，引起环境质量的下降甚至恶性循环化以及其他的环境毒性效应。该项目风险源主要为次氯酸钠泄漏风险。

因此，本评价主要对营运期间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分析，并对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及事故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的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

表 7-9 次氯酸钠理化性质表

CAS 编号	7681-52-9		
中文名称	次氯酸钠		
英文名称	Sodium hypochlorite		
别名	/		
分子式	NACIO	外观与性状	无色至浅黄色液体，有氯气臭味
分子量	74.44	沸点	111℃
熔点	-16℃	溶解性	溶于水
密度	相对密度(水=1)1.038	稳定性	稳定
危险标记	Xi	主要用途	用作消毒剂、漂白剂、氧化剂等

对环境的危害：次氯酸钠可与空气反应释放出氯气，氯气是一种呼吸刺激物，大量吸入导致咳嗽、呼吸困难并刺激眼睛，严重时可窒息致死。

（2）应急处理方法

①泄漏应急处理

疏散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隔离直至气体散尽。应急处理人员戴正压自给式呼吸器，穿化学防护服。切断火源，切断气源，喷洒雾状水稀释，抽排(室内)或强力通风(室外)。漏气容器不能再用，且要经过技术处理以清除可能剩下的气体。

②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较高时，应该佩戴防毒面具。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建议佩戴正压自给式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防腐工作服。

手防护：可能接触毒物时，戴防化学品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禁止吸烟。工作后，淋浴更衣。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③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立即用大量流动清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翻开上下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呼吸困难时给输氧。呼吸停止时，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误服者漱口，饮牛奶或蛋清。就医。

（3）风险防控措施

为避免风险事故，尤其是避免风险事故发生后对环境造成严重的污染，建设单位应树立并强化环境风险意识，增加对环境风险的防范措施，并使这些措施在实际工作中得到落实。为进一步减少事故的发生，减缓该项目运营过程中对环境的潜在威胁，建设单位应采取综合防范措施，应从技术、工艺、管理等方面对以下几方面予以重视：

（1）树立环境风险意识

该项目客观上存在着一定的不安全因素，对周围环境存在着潜在的威胁。发生环境安全事故后，对周围环境有难以弥补的损害，所以在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同时，应树立环境风险意识，强化环境风险责任，体现出环境保护的内容。

(2) 实行全面环境安全管理制度

项目在原料储运、产品生产等过程中均有可能发生各种事故，事故发生后均会对环境造成不同程度的污染，因此应该针对该项目开展全面、全员、全过程的系数安全管理，把环境安全工作的重点放在消除系统的潜在危险上，并从整体和全局上促进该项目各个环节的环境安全运作，并建立监察、管理、检测、信息系统和科学决策体系，实行环境安全目标管理。

(3) 规范并强化在运输、储存、生产过程中的环境风险预防措施

为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建设单位必须制定比较完善的环境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应从制度上对环境风险予以防范。对于这类事故的预防仍然需要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从运输、储存、处理等各个环节予以全面考虑，并力图做到规范且可操作性强。

(4) 加强日常巡查

对罐区及生产线加强日常巡查，确保第一时间发现泄漏事故，便于及时应对处理。

(5) 建设防溢流渗漏设施

在罐区建设防溢流围堰，对罐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保证泄漏的次氯酸钠溶液不会大规模扩散及渗入地下水系统。

(6) 应对措施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总是存在的，为减少事故发生后造成的损失，尤其是减少对环境造成严重的污染，建设单位除一方面要落实已制定的各种安全管理制度以及上述所列各项风险减缓措施，另一方面，建设单位还应对发生各类风险事故后采取必要的事故应急措施，建议建设单位对以下几方面予以着重考虑：

①制定全面、周密的风险救援计划，以应付可能发生的各种事故，保证发生事故后能够做到有章可循。

②设立专门的安全环保机构，平时负责日常的安全环保管理工作，确保各项安全、环保措施的执行与落实，做好事故的预防工作；事故期间，则负责落实风险救援计划各项措施，确保应急救援工作的展开。

③制订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应急管理、报警体系。

④发生事故后，应进行事故后果评价，并将有关情况通报给上级环保主管部门。

⑤定期举行应急培训活动，对该项目相关人员进行事故应急救援培训，提高事故发生后的应急处理能力；对新上岗的工作人员、实习人员、进行岗前安全、环保培训，重

点部门的人员定期轮训。

7、总量控制分析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见下表。

表 7-10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项目产生量	项目削减量	接管排放量	最终排放量
废气	无组织	氯气	0.0104kg/a	0	0.0104kg/a	0.0104kg/a
废水	废水量		45.6t/a	0	45.6t/a	45.6t/a
	COD		0.014 t/a	0.001 t/a	0.013 t/a	0.0023 t/a
	SS		0.0091 t/a	0.0009	0.0082 t/a	0.00046 t/a
	氨氮		0.0011 t/a	0	0.0011 t/a	0.00023 t/a
	TP		0.00018 t/a	0	0.00018 t/a	0.000023 t/a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废原料罐	40 个/a	40 个/a	0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57t/a	0.57t/a	0	0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无。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不需要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8、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 监测计划

①废气监测项目及频率

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等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对污染源进行日常例行监测，有关废气污染源监测点、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7-11 废气污染源监测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厂界无组织	氯气	1 次/年

②水污染源监测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项目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水污染物进行监测，在接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有关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7-12 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接管口	COD、SS、NH ₃ -N、TP	1 次/年
雨水排放口	COD、SS	1 次/年

注：常规监测采样分析方法全部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相关规范执行。

③噪声污染源监测

定期监测场界四周噪声，监测频率为每年一次，每次昼、夜各监测一次，必要时另外加测。监测内容主要为场界噪声和环境噪声，同时为加强厂区环境管理。

④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按照要求安排处置，必要时取样分析。

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须委托得到环境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对该厂环境管理及监测的具体执行情况加以监督。

(2) 环境保护管理

本项目建成后，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应设置专人负责项目环保事务管理，同时要加强对管理人员及职工的环保培训，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环保意识。严格落实环境监测计划，以便及时了解本项目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因素，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的目标。

9、环保投资与“三同时”验收

本项目环保投资 3.2 万元，占总投资的 6.4%，具体环保投资情况于“三同时”验收见下表。

表 7-13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生产厂房	次氯酸钠分解产生的氯气	车间安装排气扇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0.5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废水	生活废水	COD、氨氮、总磷、SS	化粪池+污水管网	满足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要求接入污水管网，进入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淮河	0.5	
噪声	生产厂房	噪声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2	

固废	生产 厂房	废原料罐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 区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厂内暂 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 准》(GB18592-2001)以及 环保部2013年第36号公告 《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 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 标准〉(GB18599-2001)等 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 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生活垃圾排放及管理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 第157号《城市生活垃圾管 理办法》。	0.2
	员工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雨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 设置			依托产业园	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
“以新带老”措施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无。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不需要申请水污染物总 量控制指标。		--
区域解决问题			--		--
环境保护距离			经计算建议项目以污染物产生单元（厂房）边界 为起始边界设置环境保护距离50m。环境保护距 离范围内以后不得新建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 境敏感目标		
环保投资合计					3.2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生产厂房	次氯酸钠分解产生的氯气	车间安装排气扇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COD、氨氮、总磷、SS	化粪池+污水管网	满足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要求接入污水管网,进入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淮河
固体废物	生产厂房	废原料罐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厂内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2-2001)以及环保部2013年第36号公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生活垃圾排放及管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7号《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合理布局噪声源、设备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蚌埠华奥试剂防疫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项目为其他日用化学品制造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租赁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长征北路 856 号用于生产，厂房建筑面积 791m²。本项目购置原料罐、搅拌罐、成品罐、液体泵等相关生产设备，通过混合搅拌、分装等工序加工生产 84 消毒液。项目建成后可年加工生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

2、产业政策

本项目属于[C2689]其他日用化学品制造，依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订版）和《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 号）第十三条规定：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为允许类。根据《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且本项目已由淮上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予以备案（项目编码：2018-340311-26-03-027974）。根据《安徽蚌埠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所在地蚌埠工业园产业发展的重点方向是汽车零部件、机械制造、电子、医药、纺织及农副产品深加工等行业，限制高耗水项目，禁止污染严重的三类工业项目，本项目属于日用化学品制造项目，不属于产业园限制和禁止的项目，符合产业园产业定位。本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蚌埠工业园，不在《安徽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所列安徽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内，项目建设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3、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可知：

（1）大气环境

根据蚌埠市监测站监测数据，本项目所在区域 SO₂、NO₂、PM₁₀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该地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水环境

根据蚌埠市环境监测站监测数据，淮河蚌埠段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水质状况良好。

(3) 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要求，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4、污染物达标排放，区域环境功能不会下降

(1)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次氯酸钠分解产生的氯气，项目使用的原料次氯酸钠性质不稳定，常温下易分解释放出氯气，项目使用的搅拌罐为密封罐，搅拌过程无气体泄漏，次氯酸钠分解产生的氯气不会外泄；项目原料整罐购入，直接接入液体泵，无卸料过程，氯气释放过程主要在灌装阶段。

项目氯气直接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车间安装排气扇加强通风，根据工程分析核算，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小于 10%，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2)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蚌埠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排入淮河，对淮河水体影响很小。

(3)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声级约在 70-90dB（A），企业夜间不生产，经设备减振、厂房隔声以及距离衰减后厂界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要求。

(4)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项目废原料罐体积较大，产生数量较少，在补充原料时直接由换料供应厂家清运回收，不需要设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桶，由园区环卫统一清运。

因此，本项目固废均可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符合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无。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不需要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所述，年产 50 万瓶 84 消毒液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选址合理；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在切实落实本报告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各类

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对本项目营运期环境保护管理的建议：

- ①本项目营运期应自觉接受环境保护现场检查，严格遵守规定排污。
- ②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常保养与维护设备，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 ③加强对固废的管理，防止产生环境污染。
- ④建设单位应关注国家相关产业结构调整信息，持续实施清洁生产，不应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设备从事生产活动。
- ⑤企业应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并对其进行定期维护检查，保证设备的正常稳定运行。

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注 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表
- 附件 3 企业营业执照
- 附件 4 房地产权证
- 附件 5 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 6 监测报告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 附图 3 厂房平面布置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